

·体育人文社会学·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百年实践与基本规律

陈作松

(首都体育学院, 北京 100191)

摘要: 百年来,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 青少年体育工作不断探索、发展和完善, 形成中国特色的青少年体育发展观和青少年体育工作体系。基于文献资料法、历史研究法, 对百年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点领域、重要事件和关键环节系统梳理, 进而借助归纳法和演绎法总结、提炼青少年体育工作的主要经验, 揭示其基本规律。研究认为, 百年来, 在党的领导下, 中国青少年体育构筑相对完善的政策法规体系, 基本建立起多元化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和覆盖广泛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党在领导青少年体育工作中, 始终以马克思主义青年观、体育观、教育观作为思想指南, 将“健康第一”作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首要原则, 将“多育并重”融入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和人格塑造全过程, 体现出党的体育思想与青少年体育工作实践的有机统一、工作目标一致性与工作方式方法多样性的有机统一、党的主导地位 and 青少年主体地位的有机统一。

关键词: 体育观; 青少年体育; 体教融合; 健康第一

中图分类号: G8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5)01-0016-09

Centennial practice and basic laws of the youth sports work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HEN Zuosong

(Capital University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s, Beijing 100191, China)

Abstract: Over the past hundred years,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PC), the adolescent sports work has been constantly exploring, developing and improving, forming an adolescent sports development concep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an adolescent sports work system. Based on the methods of literature review and historical research, this study systematically sorts out the key areas, important events, and key links of the century old adolescent sports work, and then uses the methods of induction and deduction to summarize and extract the main experiences of adolescent sports work, revealing its basic laws. Over the past century,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CPC, China has established a relatively complete policy and regulatory system for adolescent sports, and has basically established a diversified public service system for adolescent sports and a wide coverage of adolescent sports events. In leading adolescent sports work, the CPC has always taken the Marxist youth view, sports view, and education view as the ideological guide for adolescent sports work, made the "Health First" as the primary principle of adolescent sports work, and integrated "multiple education and equal emphasis" into the entire process of adolescent sports talent cultivation and personality shaping, which reflects the organic unity of the sports ideology of CPC and adolescent sports work practice, the organic unity of work goals and diversity of work methods, and the organic unity of the leading position of CPC and youth subject status.

Keywords: sports concepts; youth sports; integration of sports and education; health first

收稿日期: 2024-09-05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3&ZD196)。

作者简介: 陈作松(1971-), 男, 教授, 博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心理学。E-mail: chenzuosong@cupes.edu.cn

青少年体育是提高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直接手段和有效措施,是关乎国家强盛、民族兴亡的基础性工程。百余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为我国青少年体育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形成中国特色的青少年体育发展观和青少年体育工作体系。当前,青少年体育的研究已成为体育社会学的热点之一,学者们从体质健康促进、体教融合、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赛事体系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展开多维度探讨,呈现出丰富多样的研究样态,彰显了新发展阶段发展青少年体育支撑体育强国建设、教育强国建设、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性,揭示了青少年体育发展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为研究提供了有益借鉴。但对现有文献研究进行梳理后不难发现,学界对青少年体育工作的百年实践尚缺乏足够的历史关照,对青少年体育百年发展缺乏体系性、规律性的总结归纳,不利于从历史自觉和历史主动的视角把握青少年体育未来发展模式的构建。

历史发生在过去,却影响着现在、指引着未来。从百年发展历程中汲取奋斗力量,才能使青少年体育工作在新的征程上目标更加明确,步伐更加坚定。为充分发挥青少年体育工作百年征程的巨大历史价值,研究按照时间顺序对百年来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要历史事件进行系统梳理,总结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历史性成就,进而提炼百年来的历史经验,揭示其基本规律,力求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展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实践,为青少年体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启示。

1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百年实践

1.1 筚路蓝缕,铸就青少年体育红色底蕴

近代中国产生了“实业救国”“教育救国”“科学救国”等各种救国主张,而“强种救国”在各种救国主张中颇具影响力。以梁启超为代表的国内有识之士建立起国民身体素质与国力羸弱之间的理论联系。1904年陈独秀在其主编的《安徽俗话报》中明确指出,体弱是中国衰弱的一个重要原因。1917年4月青年毛泽东^[1]在《体育之研究》中指出“国力茶弱,武风不振,民族之体质日趋轻细”。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将体育作为对青少年实施共产主义理想教育的组成部分,把青少年体育置于救国图存的重要地位,孕育了熠熠生辉的红色体育,并展开丰富的实践。

1)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

马克思主义者高度重视青年的先锋作用,认为要建立一支优秀军队,需要“从对青年进行体育和军事

训练着手”^[2]。1921—1949年中国共产党人结合马列思想与中国革命实际,创造性地组织开展红色体育,孕育了中国体育史上的“红色”壮举。在井冈山革命根据地,面对围剿,红军广泛组织开展体育活动以提升军民战斗力。1931年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成立后,红色体育开始有计划、有组织、有目的地开展。青少年体育是党领导下的红色体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红色体育的一种特殊形态和表征方式。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伴随红色体育而产生、发展,军事化的青少年体育活动广泛开展,学校体育、儿童团体体育、少先队体育、共青团体育等被纳入各类指示、训令和政策中。到延安时期,红色体育逐渐成熟,青少年体育活动开展呈现出规模化、制度化趋势,军事化的体育操练、各类青少年参与的体育竞赛渐成体系。

2)注重青少年体育的组织建设。

中国共产党始终将青少年看作一支重要的社会力量,但青少年群体自我意识发展水平低,很难自主形成集体意志和统一目标。建立青少年组织,组织化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是培养革命力量的重要保障。1922年处于湖南、江西边界的安源矿区,就在党的领导下成立了少年儿童组织——安源儿童团。此后,劳动童子团、童子军等组织纷纷成立,拓展少年儿童的文化娱乐场所。1929年底古田会议决定以大队为单位在士兵内建设俱乐部,这一决定立即得以贯彻执行。在红军和地方团体中,把组织群众体育活动当成一项重要工作。1933年5月赤色体育委员会得以成立,负责整个苏区的体育工作。为了推动苏维埃革命的宣传与动员,苏区以俱乐部为主要组织形式推动苏区学校和红军体育活动的开展,并规定在每一级政府机关、地方工会及工厂、合作社都要成立俱乐部^[3]。在各类群众性体育组织中,青少年体育组织是重要组织类型,如当时建立的儿童俱乐部负责组织领导儿童学唱歌、排演新戏、出墙报、打球、踢毽子、滚铁环、荡秋千以及进行军事操练,在发挥体育为抗战服务、后备力量培养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

3)推进体育教育实践。

1866年8月,马克思表明其对于教育的理解:一是智育,二是体育,三是技术教育^[4]。中国共产党人高度重视体育对青年启蒙和教化作用,1923年创刊的《中国青年》杂志就重视体育方面的宣传。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成立后,共产党人积极开展相应体育教育实践:一是颁布各类体育教育政策。如《小学课程与教学大纲草案》《陕甘宁边区小学规程》《边区国防教育的方针与实施办法》《各种赤色体育运动规则》等。二是完善体育课程内容体系。中央教育人民委员部1933年

10月发布的《小学课程与教则草案》，规定各学年体育课教学的内容与方法。1946年12月《陕甘宁边区战时教育方案》指出，体育课应增加简单的军事训练，如通讯、侦察等实际技能，培养迅速敏捷的反应力和灵活机动的生活习惯等。此外，《少队游戏》《少队体操》《体育游戏教材》等相关教材相继出版。三是加强体育人才培养。设立中国女子大学体育培训班、泽东青年干部学校体育培训班、延安大学体育系等体育人才培养机构，为党的事业培养大量体育专业人才^[5]。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红色体育为服务中国革命而产生，是强筋骨、健体魄、聚人心、树信心的最有效的革命方式和教育方式之一。中国共产党人始终重视依靠和发挥青年先锋作用，将青年作为党领导革命的“重要方面军”，在青少年体育活动开展、组织体系建设及体育教育实施等方面取得宝贵经验。

1.2 探索新路，建立青少年体育教育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基于对国家和民族未来兴旺发达的高度，明确提出“国家特别关怀青年的体力和智力发展”，为新中国学校体育与学生体质健康工作奠定法律基础。20世纪50—60年代，党和政府稳步推进学校体育工作，统一教学大纲，编写通用教材，加强体育师资建设，实施体育锻炼制度，创立体育专业院校，增设体育系科，体育教育规模化发展。

1) 确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

新中国成立初期，相当数量的学生因体质原因难以有效完成学业。相关调查数据表明，当时有高校学生患肺病的人数占调查人数10%；有高校因病休学的学生占全校学生总数14%；有学校76%的学生患有心脏、肺、肠胃等各种疾病^{[6]43-44}。针对这一情况，毛泽东于1950年和1951年先后两次作出“健康第一，学习第二”的指示。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如何改善青少年学生体质成为各级政府和各类学校的重要任务。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要求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必须严肃对待学生健康不良的问题，切实改善各级学校的学生健康状况^[7]。

为贯彻落实毛泽东主席有关“健康第一”两次指示和原政务院《关于改善各级学校学生健康状况的决定》，各地开始设置领导学校体育的机构或专职干部，建立学校保健组织，精简课程，增加文体体育活动。针对中小学生体育存在的问题，1955年8月教育部、中央体委、卫生部等部门发出“关于改进中小学体育工作的联合指示”，对如何保证中小学体育课的教学质量、如何开展课外体育活动等都做了明确要求。同年9月，教育部颁布的“小学教学计划”中增加了体育教学时间。

2) 试行和推广《劳卫制》。

《准备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下称《劳卫制》)，是新中国施行的首个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其目的是通过运动项目的等级测试，促进国民特别是青少年积极参加各项体育运动。我国最早的《劳卫制》活动由北京第四中学开始，随后天津、上海等地纷纷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相应体育锻炼标准。1954年5月4日我国正式向社会颁布《劳卫制》，指出《劳卫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教育制度的基础。其目的是向劳动人民进行全面的体育教育，培养人民成为健康的、勇敢的、乐观的祖国保卫者和社会主义建设者”^[8]。据不完全统计，1955年初“全国有187所中等以上学校试行劳卫制一级，参加锻炼的学生达12.7万人，劳卫制预备级已在2300所学校中推行，有115.9万人参加锻炼”^{[6]45}。1960年中苏关系破裂，1964年我国正式弃用《劳卫制》这一名称，转而实施《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1975年又更名为《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3) 完善体育教育机构。

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设立体育处。至1953年，各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的体育机构逐渐完善。1975年教育部设立体育司，同时在原国家体委群众体育司下设学校体育处，与原国家体委科教司等机构共同承担推动学校体育发展、组织体育重点学科、实验室建设、指导全国教练员的学历教育、岗位培训和优秀运动队的文化教育工作等多项职能。

1955年我国开始进行青少年业余体校办学试点。经过一年时间的试点工作，1956年原国家体委决定进行规模化建设。经过2年的办学实践，“截至1957年末，全国已有多个省、市、自治区在所属的各市、各县办起业余体校，在校学生达1.7万余人。1965年末全国业余体育学校达1800多所，学生14万多人”^[9]。

1952年原中央体委成立后，筹办专业体育学院被提上议事日程。1952年11月新中国的第一所体育学院——华东体育学院在上海建立。随后，中央体育学院、中南体育学院、西南体育学院、西北体育学院和东北体育学院先后建立。六大专业体育学院为国家培养大量优秀体育人才，极大缓解中小学体育师资短缺问题，也推动了体育科学研究水平提升。

新中国成立初期，针对学生体质健康的现实困境，在毛泽东主席“健康第一”“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的思想指引下，青少年体育工作以切实改善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为目标，以学校为主阵地，规范和发展学校体育，加强组织管理，完善体育人才培养模式，以适应生产和国防建设的需要。但“文革”开始后，体育教学秩序被打乱，课余体育活动遭到破坏，业余训练

停滞，青少年体育工作亟待扭转。

1.3 拨乱反正，推动青少年体育规范化发展

粉碎“四人帮”以后，如何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尽快发展教育事业是摆在中国人民面前的重大问题。如何解决由于十年浩劫造成的体育师资短缺、训练停滞等问题，成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要任务。为进一步落实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1979年5月“扬州会议”（即“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经验交流会”）顺利召开，会议重申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重要性。“扬州会议”后，青少年体育进入规范发展时期。

1) 推动学校体育工作规范化和法治化。

为恢复被十年动乱破坏的学校体育的正常秩序，1979—1980年，《高等学校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中小学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中小学卫生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高等学校卫生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相继发布，以检查验收标准为抓手，促进学校体育组织管理机构的建立和管理制度的完善。

为进一步推动学校体育卫生工作规范化管理和制度化建设，1990年《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和《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相继发布实施。两个《条例》实施后的3年时间里，又相继制订《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中学生体育合格标准》《小学生体育合格标准》《学生常见病防治方案》《大学生健康教育基本要求》《高等学校体育场地器材目录》《中小学校体育场地器材目录》《中小学卫生室器材配备目录》等10多个管理文件，初步形成覆盖学校体育卫生所有方面的法规文件体系，使学校体育卫生工作有章可循。

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相继颁布实施。前者进一步明确体育是整个教育有机组成部分，后者则明确规定“国家对青年、少年、儿童的体育活动给予特别保障”，并对学校体育的地位、要求等都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

2) 建立学生体质健康调研与公告制度。

1979年原国家体委、教育部、卫生部组织开展我国第一次大规模学生体质健康调研。本次调研进行包括身体形态、身体机能、身体素质等23项指标的测试，涉及16个省会的城乡青少年。1985年原国家教委等4部委又联合开展大、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调研。此次调研范围扩展到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接受调研的学生人数接近100万人。“该项调研，首次获得全国范围的、多民族的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状况的资料，填补我国在这一领域的空白”^[10]。1987年原国家教委、原国家体委、卫生部等6部委联合公布1985年调查研究结果，分析我国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存

在的问题，并提出“学生体质、健康调研工作制度化、科学化”“每5~10年进行一次较大规模的学生体质、健康调研”“建立我国学生体质、健康状况数据库”等重要举措。

随后每隔5年1次的学生体质调研形成制度，至今已经开展了8次。这项调研制度的建立，获得我国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的动态资料，在推动我国青少年体育工作的科学决策、开展科学研究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 完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

1979年11月中国在国际奥委会的合法席位得以恢复。如何提高竞技体育水平，为国争光，成为体育事业发展最迫切的任务。鉴于竞技体育后备力量不足的现实，原国家体委着力构建完善的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改革完善人才梯队，建立层层衔接的训练网。

新中国成立后，各级各类体校一直承担着发现、培养、选拔青少年后备人才的任务，但也暴露出后备人才培养的渠道单一、体教分离、运动训练与文化教育的失衡等问题。20世纪60年代我国开始探索业余体校和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相结合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途径。

1979年10月教育部、原国家体委联合下达的高等学校和中小学两个“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中，具体规定“在普及体育运动的基础上，学校建立以传统项目为主的运动队”。1983年原国家体委、教育部联合下发《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规定传统校的目的、任务、条件、标准、组织和管理的要求。

1986年我国开始实施体育院校单独招生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政策。为此，原国家体委和教委制定专门的配套政策。如原国家教委先后颁发《关于部分普通高等学校试行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试点高校培养高水平运动员的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完善国家竞技人才培养体系。

1.4 深化改革，开创青少年体育高质量发展格局

体育强则中国强，国运兴则体育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对体育的认识达到新的高度，体育的内涵得以不断深化和丰富，全面融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格局，并被赋予“建成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标志性事业”的时代期许。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少年体育工作也迎来新的历史方位，“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体魄强健”等内容，被列入我国全面深化改革中的重大问题。中国社会进入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时代，青少年体育也开启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1) 将青少年体育置于优先发展地位。

2023年1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下称新《体育法》)正式实施。新《体育法》第十条规定：“国家优先发展青少年和学校体育。”将某一领域、某一方面的体育工作明确为“优先发展”在我国体育立法中尚属首次。法律是国家意志的体现，以国家意志进一步确立青少年体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具有长远战略高度、历史深度。

青少年体育优先发展战略的形成，绝非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而自有其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中国共产党历代领导人都十分关心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早在1917年，毛泽东在《体育之研究》中就深入论述了体育功能、体育方法等，他认为道德和知识都寄托在身体上，没有身体就没有道德和知识，并指出“在孩童时期应特别注重身体的教育，其次才是知识的增进和道德的养成”^[1]。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少年强、青年强则中国强”。习近平总书记认为少年强、青年强是多方面的，既包括学习成绩和动手能力的提升，也要注重身体素质和体育精神的培养。同时，优先发展青少年和学校体育也是新发展阶段强国建设的现实需要。青少年是强国建设的重要力量，优先发展青少年体育，不仅可以挖掘潜在的体育人才，也有利于促进青少年身心全面发展，为民族复兴积蓄人才保障。

2) 深化体教融合。

20世纪50年代以来，为迅速提高运动技术水平，为国家争取荣誉，我国建立了由体育系统管理的专业运动队，这也带来了体教分离的弊端^[2]。在这种格局下，体育部门和教育部门各自为营、各管一方，两者之间存在明显目标分歧。为解决“体教分离”带来的弊端，20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实施了一系列“体教结合”的改革举措，但还不足以深度打破体制机制壁垒，难以解决体教分离的深层次矛盾。

2020年4月27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一项重要的、事关体育改革的议题，即《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力图通过“一体化设计，一体化推进”路径，解决体教分离产生的弊端。《意见》下发后，各地体育部门和教育部门创新思路，多措并举，针对青少年体育工作中的难点、痛点，积极进行体教融合的实践探索，在青少年体育专业人才队伍、体育传统特色学校、高校高水平运动队、业余训练体系、青少年赛事体系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绩，开创了体教融合发展新局面。

3) 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

青少年参加体育锻炼是保持身心健康、促进全面发展、培养健康习惯的重要手段，但其体育活动的参与需要系统化的社会干预。201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

务体系的意见》首次明确提出要“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随后，“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在“十三五”时期正式确立，主要表现在其相继被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关于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指导意见》《“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等一系列党和国家重要政策文件。

“十四五”时期，“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被进一步明确。国务院印发的《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再次强调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2022年3月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提出要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培养终身运动者。新《体育法》将“国家实行青少年和学校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写入法条，意味着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工作框架基本形成。

2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历史性成就

2.1 构筑相对完备的青少年体育政策法规体系

中国共产党在不同历史阶段，发布一系列有关青少年体育的文件和政策，指明青少年体育发展的方向，规定青少年体育的方针、任务，为青少年体育发展提供制度保证。早在1933年编印的《各种赤色体育规则》、1934年颁布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小学校制度暂行条例》，就对各种体育场地设计、多项体育活动规则作了细致规定。新中国成立后，青少年体育政策法规不断完善，引领青少年体育工作向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的方向发展。一是在法律层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相互支撑、相互补充，成为保障青少年体育工作最根本和最直接的依据。二是在行政法规层面，《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全民健身条例》《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成为青少年体育管理工作实施的指导依据。1949—2021年仅中央层面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文本就达到131条，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青少年体育发展的顶层设计不断完善。特别值得关注的是，新《体育法》填补了青少年体育的法律空白。

纵观我国青少年体育政策，呈现出政策制定主体由单一走向多元、政策内容由大纲化走向标准化、政策实施由国家保障转向国家主导、鼓励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演进特征^[3]。从目标到评价、从资源到过程，从宏观到微观，青少年体育专门政策法规和其他相关政策法规的内部结构要素各构件涵盖全人群、全过程、全学段，以法治手段夯实青少年体育工作之基。

2.2 初步建成社会协同的青少年体育治理体系

红色体育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一项全民参与的新式人民体育运动。在革命斗争年代，作为红色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体育、儿童团体育、少先队体育、共青团体育的发展和延续离不开党政军民的广泛参与。新中国成立后，鉴于当时的历史阶段和现实条件，青少年体育活动主要以学校为阵地，在党和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开展，在组织主体上体现出较强的单一性。伴随我国教育改革和体育改革的不断深化，青少年体育也正经历着由政府部门一元治理向跨部门、跨层级和跨领域合作治理的方向转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家庭、学校、社会都要为少年儿童增强体魄创造条件。”^[14]2007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提出要加强领导、齐抓共管，形成全社会支持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合力。2019年国务院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强调青少年体育治理要具备整体性思维，坚持协同联动的指导思想。2020年国务院建立青少年体育部际联席会议制度，旨在通过这一制度压实各主体的执行责任，完善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协同机制。新《体育法》进一步明确青少年和学校体育工作中各部门、各利益相关主体的权责利害，为我国青少年体育协同治理提供法治保障。

目前，我国青少年体育治理已初步建成由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等政府部门为核心主体，学校、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家庭、社区为关键主体，运动项目管理中心、体育企业、体育媒体等为支持主体的多元化治理体系。完善的治理体系与有效的治理能力既是青少年体育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也是青少年体育有效应对实践困境、回应时代诉求的有力保障。

2.3 基本建立多元化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

中国共产党高度关注青少年的切身利益。中央苏区时期就开始有组织地开展多样化的体育活动、举办体育竞赛丰富青少年生活，广泛建立青年团、少年队、体育会等组织，为青少年体育工作提供组织保障。在党的领导下经过百年发展，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为实现青少年健康促进、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提供重要保障。在青少年体育优先发展的战略背景下，亟需建立广覆盖、高水平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十三五”时期，国家体育总局制定《青少年体育“十三五”规划》，明确将建立完善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作为工作的重点内容。

近年来，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不断提高。在国家层面，以专项工程的形式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大力建设青少年体育俱乐部、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体育组织，完善青少年体

育从业人员培训体系，支持社会力量进校园开展课后体育服务，鼓励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向青少年开放，大力研发适合青少年的运动器材。与此同时，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范围得以扩展，覆盖更加全面。全国各地纷纷推进“无障碍健身区”等各种残疾人健身服务探索。如贵州贵阳市兹美社区残疾人自强康复健身示范点、上海浦东新区自强康健苑、山东济南槐荫区的腊山体育公园等，使残疾青少年人群亦能接受体育公共服务。此外，随着乡村振兴战略、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向乡村地区、贫困地区进一步延伸。

2.4 形成以学青会为代表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

青少年体育赛事是促进青少年体育运动蓬勃开展和完善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抓手。中央苏区的体育竞赛中，大量的红校学生和少年先锋队队员参与其中。在陕甘宁边区，各地的学生运动会开始出现。1939年延安举行首届青年节运动大会，开展田径、球类、射击及马术等方面的比赛。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形成两大并行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一是以全国青年运动会为代表的全国青少年体育赛事，其他还包括全国少年锦标赛、全国青少年锦标赛、全国U系列青少年、青年锦标赛、联赛等。二是以全国学生运动会为代表的全国学生体育赛事，其他还包括一系列全国学生单项联赛制体育赛事、单项赛会制体育赛事。但两类赛事体系分别面向不同的青少年群体。如前者面向的是现役青少年运动员、体校学生及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学生。而后者面向的是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在读学生及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两类赛事体系存在参赛壁垒。

针对上述问题，2016年《青少年体育“十三五”规划》、2018年《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2019年《体育强国建设纲要》、2020年《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意见》相继对健全青少年竞赛体系、完善竞赛制度提出要求。相关政策的出台，标志着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这一体教融合的核心节点将被打通^[15]。2022年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足协积极组织开展首届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赛事面向全体青少年开放。2023年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正式召开，标志着打破部门界限和注册限制、面向所有青少年的现代化竞赛体系开始形成。

3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主要经验及基本规律

3.1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经验启示

1)以党的领导作为青少年体育发展的根本保证。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根本政治保证,全党的积极支持和广泛参与是做好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要依托。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体育救国,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体育兴国,再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体育强国,中国共产党从顶层设计到战略规划,再到具体实施,系统为青少年体育健康发展提供全方位护航。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红色体育运动激发青少年的革命斗志,培养体质坚实的革命后备力量。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中国共产党人敏锐地察觉到我国青少年体质不良的现实及其可能带来的影响,多措并举扭转“重智轻体”倾向,致力于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的提升。进入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在党的领导下从国家根本的、长远的利益出发,重申学校体育工作的重要地位,使青少年体育迎来快速发展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和政府通过深化体教融合,促进体育与教育部门目标任务的深度匹配、双方资源的有效融通,并在思想上进行引领、在制度上予以保障。

2)以马克思主义作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思想指南。

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学说。马克思主义者在探索人类解放道路的过程中,充分认识到青年这一群体所具有的理想性、积极性、开拓性、成长性、可塑性等质的规定性,形成独特的青年观、教育观和体育观。列宁曾反复强调:“需要青年的力量……必须更广泛和更大胆地、更大胆和更广泛地、再更广泛和更大胆地把青年组织起来”^[16]。

早期马克思主义者的相关重要论述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奠定坚实思想基础。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创造性应用马克思主义青年观、教育观和体育观,将体育作为实现青少年全面发展的重要抓手。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贺龙等党的早期领导人注重发挥青少年体育多重属性,多次组织召开运动会,调动青少年参与体育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锻炼身体为革命服务。改革开放和社会化建设时期,我国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培养优秀运动员的人才梯队,以提升我国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并将此作为改善国家形象、宣扬中华文化的重要突破口。进入新时代以来,陆续出台“体教融合”“青少年体育优先发展”等多项创新性政策,通过体育提升青少年身体健康水平,促使青少年身心的全面发展。

3)将健康第一作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首要原则。

唯有青少年的自立自强,才是民族复兴、国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希望。如何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是百年来青少年体育工作的主旋律,也是

不同历史时期我国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基础目标。

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多次强调“各校对于学生健康问题要注意健康第一,学习第二,全国一切学校都应如此”^[17]。学校教育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迅速确立并不断予以强化。1979年举行“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经验交流会”,明确提出学校开展体育、卫生工作的根本目的在于增强学生体质。1999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强调“学校教育要树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切实加强体育工作”。2003年以来,健康第一学校体育指导思想在各版《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修订过程中逐步得到巩固与宣传^[18]。2018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树立健康第一教育理念”。

党的十八大以来,“开齐开足体育课”成为硬性要求,每天一节体育课成为学校的“标配”,体育被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范围,学校体育工作列入政府政绩考核指标、教育行政部门与学校负责人业绩考核评价指标,青少年身心健康得以系统化保障。

4)将多育并重融入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和人格塑造全过程。

体育与他育的融合教育思想由来已久。1866年,马克思就指出:“要把有报酬的生产劳动、智育、体育和综合技术教育结合起来。”^[19]1867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再一次指出:“生产劳动同智育和体育相结合,不仅是提高社会生产的一种方法,而且是造就全面发展的人的唯一方法。”^{[4]529}在中国近代,无论是严复的“鼓民力、开民智、新民德”的教育目标模式,王国维的“培养‘身体之能力’和‘精神之能力’全面、和谐发展的‘完全之人物’”的教育主张,还是蔡元培提出的“五育”概念,都体现了我国早期教育家对于体育与他育融合发展的教育思想。

早在1917年,青年毛泽东就深刻洞察到旧教育制度“重智轻体”的弊端,倡导德智体三育并重,明确指出:“体育一道,配德育与智育。而德智皆寄于体,无体是无德智也。”^{[1]6}新中国成立后,体育与他育融合作为促进青少年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始终是党的教育方针的重要组成部分。“多育并重”既是多年来教育实践的理论成果,也是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基本经验。我国青少年体育工作始终把握以体锻人格、以体强技艺、以体塑形态、以体促实践的内在逻辑,发挥体育在五育中的筑基作用,而“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就是对体育筑基作用的最好诠释。

3.2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基本规律

1)党的体育思想与青少年体育工作实践有机统一。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体育事业的长期实践中，基于国情和时代发展实际情况，不断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科学认知青少年成长规律、体育发展规律，形成发展青少年体育的思想和主张，并将这些理论成果转化为指导青少年体育实践，推动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思想武器，具有鲜明的理论品性和实践品性。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深刻认识和把握青少年的身心发展特点和社会作用，结合马克思主义青年观、教育观和体育观，创造性地发展了青少年体育，将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贯穿于整个革命实践。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主席正式提出“健康第一”观念，并强调“应该把青少年的体育运动看得比什么都重要”。在这一思想理论的指导下，我国政府制定实施多项青少年体育发展政策，稳步推进学校体育工作，统一教学大纲，编写通用教材，实施体育锻炼制度，创立体育专业院校，增设体育系科，促进新中国初期青少年体育的发展。改革开放后，中国共产党人结合实际进行理论创新，深刻把握青少年体质健康的重要战略意义，组织召开“扬州会议”，从国家根本的、长远的利益出发讨论我国学校体育的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站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指出“没有青少年健康成长，国家就没有远大发展”^[20]。对增强青少年体质、体教融合等若干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战略性部署，出台高规格政策文件，确立青少年体育的优先发展地位，开拓青少年体育发展的新局面。

2)工作目标的一致性与工作方式方法的多样性有机统一。

一致性和多样性相统一体现在青少年体育工作根本目标的一致性，与不同时期党根据历史阶段和现实条件要完成的工作任务多样性及采用的工作方法手段多样性的统一。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就是在一致性与多样性的矛盾统一中不断发展前进的。

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根本目标是保障青少年群体的健康成长、服务国家需求，但工作任务、工作方式方法需要围绕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主要任务及体育事业的发展目标予以确定，体现着“变”与“不变”的辩证法。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为实现体育健身与救国强国的有机结合，党领导军队组织开展军事化体育训练，为社会主义政权的建立输送大量体质强健的革命斗士。在工农群众中组织开展丰富多样的红色体育运动，因地制宜举办各种运动会，提升革命后备力量的战斗力。在学校建立体育教育制度，推进体育教育实践，培养体育人才。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为改善青少年学生体质不良的局面，保证我国青少年德智体全面发展，通过确立健康第一指导思想、实行和

推广“劳卫制”、完善组织机构等方式为新中国青少年体育的发展做出一系列探索。改革开放后，促进学校体育的规范化和法治化建设，为实现国家荣誉和提升民族凝聚力，持续完善青少年体育训练、竞赛机制，持续推进青少年体育改革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努力实现更平衡、更充分、更高质量的发展成为当前的历史任务，通过将青少年体育置于优先发展地位、深化体教融合、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等举措推进青少年体育的高质量发展，从而保障我国青少年的体质健康和竞技水准。

百年来，青少年体育工作就是在充分尊重多样性的基础上，达到更高层次的一致性；在不断巩固一致性的基础上，多样性得到充分体现。

3)党的主导地位和青少年主体地位有机统一。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青少年体育工作的主导性组织力量。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在我国青少年体育的百年发展历程中，科学谋划、精心组织、系统推进，体现出鲜明的主导性。中国共产党不仅赋予党在青少年体育发展思想、组织、决策等方面的全面领导权力，也保障立法、司法、行政、社会体系对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协同支持，进而形成较为完善的组织动员系统、政府执行系统和社会支持系统，有效实现国家集体意志。

青少年体育工作也同时体现着鲜明人民主体性。中国共产党是使命型政党，坚持把人民至上作为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必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百年青少年体育工作始终把青少年作为实践主体、价值主体、历史主体，紧紧围绕满足广大青少年身心发展需求。从体育教学、活动开展、组织建设、健身指导、赛事组织等方面进行系统化布局，积极构建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力争实现青少年体育的全地域覆盖、全周期服务、全社会参与，突出人民主体地位和主体作用，彰显人民价值、人民利益。

百年来，党领导下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始终遵循坚持主导性和主体性相统一，既强调青少年体育工作要在党的领导下进行，又强调青少年体育要为青少年全面发展服务，这为我国青少年体育工作提供正确方向指引、突出鲜明政治立场，内含于党领导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全过程。

4 结语

推动青少年体育发展，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是体育强国、健康中国建设的基础性工程，加强青少年体育研究，发挥理论指导实践的重要作用，是走好中国

特色青少年体育发展道路、开创青少年体育事业新局面的迫切需要,也是理论研究者的使命和责任。研究坚持历史思维、系统思维和辩证思维,在时间序列中系统考察青少年体育工作百年实践过程,以重点领域、重要事件展现不同时期青少年体育前后续接的连续性,进而归纳提炼青少年体育百年工作经验及其基本规律。历史实践表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青少年体育工作是一个接续不断、阶梯式递进、不断发展完善的过程。在这一历史性探索过程中,新民主主义革命为青少年体育工作创造了根本社会条件,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为青少年体育工作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改革开放为青少年体育工作提供体制保证和物质条件,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伟大成就为青少年体育工作提供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当前,青少年体育发展处于新的历史方位,青少年体育研究需要进一步挖掘百年实践蕴含的时代价值,汲取历史智慧,回答时代课题。

参考文献:

- [1] 毛泽东. 体育之研究[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79.
- [2]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74: 186.
- [3] 陈始发. 试析中央苏区文化建设的重大举措与深刻启示[J]. 江西财经大学学报, 2009(5): 90-93.
- [4]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6: 218.
- [5] 王增明, 党挺, 李颖, 等. 中国红色体育的发展进程与历史经验[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21, 38(3): 257-262.
- [6] 熊晓正, 钟秉枢. 新中国体育60年[M].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10.
- [7] 国家教育委员会体育卫生司. 学校体育工作文件选编[M]. 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 1988: 1.
- [8] 国家体委政策研究室. 体育运动文件选编(1949—1981)[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2: 18.
- [9] 荣高棠. 当代中国体育[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110-115.
- [10] 宋尽贤, 李小伟. 学生体质状况引起社会高度重视[N]. 中国教育报, 2009-09-27(001).
- [1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早期文稿(1912—1920)[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3: 52-53.
- [12] 钟秉枢. 我国高水平运动员培养之路的探索[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09, 43(12): 5-10.
- [13] 李强. 改革开放四十年中国青少年体育政策演进述析[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21, 47(1): 56-62.
- [14] 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把义务植树深入持久开展下去 为建设美丽中国创造更好生态条件[N]. 人民日报, 2013-04-03(001).
- [15] 钟秉枢. 体教融合背景下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完善的路径研究[J]. 体育学研究, 2020, 34(5): 13-20.
- [16]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列宁全集(第45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0: 123.
- [1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第六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9: 186.
- [18] 邵天逸. 学校体育“健康第一”思想的历史考察与现实审思[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23, 38(3): 296-302.
- [19]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六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64: 218.
- [20] 习近平考察香港少年警讯永久活动中心暨青少年综合训练营[N]. 人民日报, 2017-07-01(001).